



#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## 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01月03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6010301

### 彰檢偵辦周姓男子持械殺母未遂，聲請法院羈押獲准

設籍本轄永靖鄉之周姓男子，於本月1日晚間，持條狀器械毆打母親成傷，幸鄰人阻止並迅速通知警方到場逮捕而未遂。

周嫌於元旦晚間，因故與母親起爭執，其未慮及母親已高齡84歲，竟基於殺人之犯意，持不明之條狀器械朝母親頭部毆打，經其母親呼救，鄰居見狀阻止周嫌並報警前來。周嫌雖矢口否認有毆打母親，惟被害人經送醫救治，受有左手肘胸腹部挫傷、雙側硬腦膜下出血、頭皮撕裂傷等傷害，顯見被害人遭受攻擊時舉左臂格擋，頭部仍受有劇烈傷害。經彰化縣警察局員林分局員警逮捕周嫌後解送本署，何蕙君檢察官訊問後，認周嫌持械行兇，毆打部位為頭部要害處，致腦膜下出血，如非警方即時到場阻止，顯難倖免，足認陳嫌具殺人犯意，所涉殺人未遂之罪嫌重大，且周嫌與被害人同住，如未予羈押難以防免其脅迫串證，於昨(2)日向台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，經法院於21時30分核准。